

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向和使用管理制度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安排实施，本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建设期
1	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5,660.01	25,660.01	24 个月
2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23.86	4,423.86	24 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
合计		34,083.87	34,083.87	-

上述项目均由科力股份作为实施主体。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需要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则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

公司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监督与信息披露等事项作了详细的规定。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周期和进度

（一）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勘

察设计、土建施工、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培训、竣工验收及试运行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前期工作	■											
2	勘察设计	■	■										
3	土建施工			■	■	■	■	■	■				
4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	■			
5	人员培训										■	■	
6	竣工验收											■	
7	试运行												■

(二)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建筑设计与建筑工程、装修工程、软硬件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项目研发及竣工验收等。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2	建筑设计与建筑工程	■	■	■	■	■	■						
3	装修工程							■	■	■	■		
4	软硬件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					■	■	■	■	■	■		
5	人员招聘、培训					■	■	■	■	■	■		
6	项目研发							■	■	■	■	■	■
7	竣工验收												■

(三)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 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公司在综合考虑现有资金情况、实际运营资金需求缺口、市场融资环境及未来战略规划等因素来确定本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整体规模适当。

三、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新取得的土地或房产等

(一) 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期污染防治措施

(1) 施工噪声

项目施工期间会产生噪声，为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公司采取措施如下：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严禁夜间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如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施工机械尽可能放置于对周围敏感点造成影响最小的地点；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掩蔽物。除上述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外，施工过程中各种运输车辆的运行，会引起敏感点噪声级的增加，因此公司将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尽量压缩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等。

(2) 施工粉尘

项目施工期间，土方挖掘、材料装卸和运输等施工活动产生的扬尘将给附近大气环境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应采取合理可行的控制措施，减轻污染程度，缩小影响范围，具体措施包括：对施工现场实行合理化管理，砂石料需统一堆放，水泥应设专门库房堆放，尽量减少搬运环节，搬运时做到轻举轻放，防止包装破裂；土方开挖时，对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使其保持一定湿度，以减少扬尘量；开挖的泥土和建筑垃圾要及时运走，防止长期堆放引起表面干燥而起尘或被雨水冲刷；施工现场要设围栏或部分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当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堆存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等。

(3) 施工污水

项目施工期间会产生少量的污水，为减轻污水对周围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采取如下防范措施：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它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方可排放；砂浆、石灰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物一起处置；水泥、

黄砂、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采取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防止这些物质随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等。

(4) 建筑垃圾

项目施工期间会涉及土方开挖、管道敷设、材料运输等工程，进而产生一定数量的废弃建筑材料，如砂石、石灰、混凝土、废砖、土石方等。因此项目施工现场要及时进行清理，及时清运建筑垃圾，按要求定时运送到指定地点或加以利用，防止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

2、项目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 4 类环境污染物，主要涉及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以及噪声，公司将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防止其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物	环境影响因素	产生节点	相应治理措施
废气	甲苯、二甲苯	铝塑共挤成型	高效过滤+活性炭吸附+高排气筒排放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加热	
	非甲烷总烃	机械加工	
废水	生产废水	冷却	经冷却塔和模温机后循环使用不排放
固废	边角料	生产加工环节	暂存放于厂内，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转运处理
	废活性炭		
	废切削液、废机油、废过滤棉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设备运行	采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建筑隔声

3、新取得的土地或房产

本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开发区洪泽湖路以西。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已取得“冀（2023）秦开不动产权第 0002376 号”不动产权证书。

(二)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建设期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污染防治措施同汽车玻璃总成组件产品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项目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噪声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是各类试验设备、空调等机械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混合性噪声。主要防治措施：采取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和绿化吸声等隔音措施，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采用低噪声、节能型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减震设施，避免零部件间的相互碰撞和响动；采用噪声较低的零部件替代易产生噪音的金属零部件，对易产生噪声部位的设备采取消声手段；加强各项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工作，适时添加润滑油，防止设备老化、预防机械磨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转，确保噪声排放达标；房屋墙面采用吸声材料，房屋门窗采用隔声门窗，设施设备尽量避免靠近门窗。

(2) 废水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主要防治措施：生活废水经雨污分流排放系统处理达标后统一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废气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试验设备的挤出中试线在运营过程中会产生甲苯、二甲苯等废气。主要防治措施：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高效过滤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4) 固废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研发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等。主要防治措施：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并集中堆放，交由环卫部及时集中处置；严格禁止生活垃圾乱堆乱放，防治造成二次污染；研发试验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清理。

3、新取得的土地或房产

本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开发区洪泽湖路以西。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用地已取得“冀（2023）秦开不动产权第0002376号”不动产权证

书。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河北科力汽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之盖章页）

